

彰化縣花壇鄉公所 114 年度新住民識字班報名表(114.03)

姓名		性別		年齡		編號	
生日	年	月	日	是否學過注音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國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越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泰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柬埔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菲律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	
身分證或居留證號碼					護照號碼		
					(本國籍免填)		
報名班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級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級班 (須上過初級班或具中級班之程度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級班 (須上過中級班)						
聯絡電話	家裡電話： 手機號碼：						
聯絡地址							
是否需要時數證明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居 留 證 或 身 份 證 正 反 面 影 本							
1. 請準時上課，避免曠課，請假請於 Line 群組告知；若無故缺席超過 15 節(5 天)課，視同放棄本班上課資格，且本所將不再受理其中(高)級班之報名。 2. 學員出席總節數每期超過 48 節者，於研習結束後發給新住民識字班結業證書，並加註研習時數。新住民學員另外發給「外籍人士上課時數證明」。 3. 為維持上課品質，請勿讓子女跟隨上課。 4. 確認報名課程並同意上述說明：請簽名_____。(可由家屬代簽)							

備註：1. 報到時會發給文具用品。

2. 本報名表所涉個資部分，本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。